**2019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中共北京市海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所属1个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0个事业单位单位。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24.72万元，比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下达数39.01万元减少14.29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年决算数0万元，比2019年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0万元。2019年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19年决算数0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2.3万元减少2.3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工作实际安排情况，2019年没有公务接待活动。2019年公务接待0批次，公务接待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年决算数24.72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36.71万元减少11.9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19年决算数0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0万元增加0万元，2019年购置（更新）0辆，车均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9年决算数24.72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36.71万元减少11.99万元，主要原因：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厉行节约公务用车维护支出。2019年公务用车保有量16辆，车均运行维护费1.55万元。

**二、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日常公共经费支出，合计348.09万元，比2018年增加88.24万元，增加33.96%。主要原因：2019年较2018年实有人数增长，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长。

**三、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6.82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2019年度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年度固定资产总额973.68万元，其中：车辆12台，218.84万元；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0万元。

**五、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六、2019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决算394763.30元。

**七、2019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情况**

本部门对2019年度区委巡察专项经费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金额50万元。自评结果为优秀。

**八、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是指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纪检监察业务费：区纪委监委机关在履行纪检和监察职能工作中，开展日常业务活动所需经费。例如日常办公用品、外出差旅、材料印刷等支出。

4.警示教育片拍摄制作经费：根据上级要求，结合我区加大警示教育的工作需要和工作实际，拍摄警示教育片，对全区广大党员领导干部进行警示教育。经费用于支付警示教育片拍摄制作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